

經濟部水利署 101 年度「加速辦理地層下陷區排水環境改善示範計畫」委託嘉義縣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查核意見

一、計畫執行進度

委託代辦工程：計 8 件工程，截至目前 8 件皆已完工。

二、整體經費與委託代辦款支用情形

東石鄉塭子村落淹水防護圍堤設施改善工程：核定經費 4,972 萬 6 仟元，工程發包總經費為 4,144 萬 9 仟元，已完工決算，決算金額 4,893 萬 9 仟元，截至 101 年底本署第五河川局核撥 4,893 萬 9 仟元，核銷 4,893 萬 9 仟元。

三、內部控管機制

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「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」相關規定按月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。凡有進度落後情形，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，加以列管，惟原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致工程進度落後達 10% 以上，則另函文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，並提報趕工計畫，限期趕上工程進度。

四、計畫執行效益

東石鄉塭子村落淹水防護圍堤設施改善工程：沿村庄居住區外圍設置擋水牆防止外水，施作長度約 4,083 公尺，可改善塭子村落淹水面積約 60 公頃及保護人口約 1,100 人。

五、其他事項

- (一) 101 年度已完工工程，其有節餘款、違約金或罰款者應儘速繳回第五河川局。
- (二) 101 年度已執行完成之工程，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，以發揮其效益，若需移交其他單位管理，請儘速辦理移交接管事宜。

查核人員：第五河川局：陳清郁、何怡萱、林曉蕙

會計室：劉民祐

土地管理組：吳玉惠

河川海岸組：莊凱婷

查核日期：102年3月28日